

关于
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利润分配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代码：149073.SZ

债券简称：20 中粮 02

债券代码：149783.SZ

债券简称：22 中粮 02

债券代码：148228.SZ

债券简称：23 中粮 01

债券代码：148570.SZ

债券简称：24 中粮 01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2025 年 3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就存续公司债券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20中粮02、22中粮02、23中粮01、24中粮01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则，与发行人《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的公告》，现就公司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 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2025年2月26日披露的《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的公告》，发行人发生的重大事项如下：

经发行人董事会审议并经发行人股东决定，发行人将截止至2024年12月31日累积的税后未分配利润向发行人股东佑城有限公司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的金额为人民币贰拾亿元整（2,000,000,000.00元），上述金额将全部以现金方式向持有发行人100%股权的股东佑城有限公司派发。

二、 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利润分配事项为发行人正常经营发展需要，对发行人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存续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存续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存续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3日

